（上接B65版）

市场风险是指因公司的金融资产持仓随着投资品种的市场价格变化而波动所引起损失的风险。引起市场风险的因素包括利率、权益类资产价格、股指期货价格等。公司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参与的投资与交易业务。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或履约能力下降而为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信用证券的发行人、交易对手、信贷业务或类信贷业务的融资方等，主要来自固定收益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衍生品业务、资产管理业务。

（3）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人员、内部程序、系统的不完善或失误，以及企业外部事件冲击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公司经营的每一个环节都可能发生操作风险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进行未经授权或者超出权限的交易、玩忽职守、虚报或者隐瞒必要信息、不恰当地使用或者披露保密信息等。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从资产角度看，公司的流动性风险主要与资产是否在公开市场上交易及其交易规模有关，涉及流动性较差的固定收益类证券、未上市股权投资、流通受限的股票、退市风险较高的股票、非标准化交易等。

（5）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监管部门、公共媒体、重要利益相关方（如重要客户、合作伙伴）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

（6）洗钱风险

洗钱风险是指金融机构由于从事、参与、纵容或便利洗钱活动而带来的风险。

2、主要风险管理措施

公司已经并且计划采取有效应对措施，防范、管理和控制业务经营活动中面临的各类风险。公司已经从风险偏好、风险限额、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计量、压力测试、风险监控、风险处置等方面采取措施，管理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

对于市场风险，公司的管理措施主要有：（1）“研究-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分离原则，制定并严格执行证券池制度、风险限额管理制度、逐日盯市制度、止损制度、投资审批制度、风险监控报告制度等风险管理制度。（2）建立以风险价值（VaR）为核心，包括基点价值（DV01）、夏普比率等指标在内的市场风险监控和业绩评估体系，结合净资本等监管要求，实现了对市场风险的持续监控和评估。（3）加强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的研究，加强对宏观经济指标的监测，加强净资本及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的监控，适时调整自营投资策略和投资规模的方式控制证券自营业务的市场风险。（4）通过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利率互换等金融衍生产品来对冲持仓头寸的市场风险。

对于信用风险，公司的管理措施主要有：（1）对于债券投资的违约风险，公司在充分了解交易对手方经营状况、历史履约情况等信息的基础上，初步建立了内部债券信用等级评价体系对固定收益证券进行信用风险评估。同时，公司风险管理部每天对自营、资产管理持仓债券的信用风险等级变动情况、信用预期损失情况等进行逐日监控，发现信用评级下调、信用预期损失超预警等异常情况时及时进行汇报和风险提示。（2）对利率互换等衍生产品业务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公司建立了交易对手评级和授信管理制度。对新增交易对手，业务部门在正式开展业务前须报风险管理部进行初次评级和确定授信额度，并进行跟踪调整。（3）对于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信用风险，公司通过对客户进行风险教育、征信评级、授信、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方式进行控制。针对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风险管理部进行独立风险评估，并出具风险评估意见。

对于流动性风险，公司的管理措施主要有：（1）按照分级决策、逐级授权的原则，建立完善的授权管理体系，明确授权主体、范围与权限，规范授权管理与监督程序，确保各级决策机构和人员在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责。对超出授权范围的事项，须报上级决策者审批。同时在岗位及权限设置时，强调相互制衡、相互监督以及不相容岗位合理分离。（2）优化、完善与业务发展有效衔接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流程，将事前风险识别、评估并制定控制措施，事中风险监控、预警和处置，事后及时总结和改进管控措施相统一，使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涵盖到所有业务的全流程，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和反馈各个环节。（3）完善资产负债小组工作机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目标和财务状况，针对主要流动性风险因素设定管控限额，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并定期进行评估、确保与资本水平相匹配、与收益水平相均衡。（4）公司完成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技术系统建设，依托信息化平台开展流动性风险的计量、动态跟踪、评估、监控和预警，实现流动性风险集中管理，并将关键流动性风险控制措施固化到各业务系统，以符合各项业务及公司整体流动性风险管理需要。

在操作风险管理方面，公司的管理措施主要有：（1）采取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RCSA）、关键监控制、授权管理等多项措施，对业务开展过程中所面临的各类操作风险进行识别和防控。（2）建立操作风险事件监控、汇报和分析工作机制，在业务部门和职能部门建立风险管理岗，全面监控各类操作风险事件，通过制定风险防范措施并跟踪落实执行情况，积极防范操作风险。（3）通过定期对重要业务流程和制度进行梳理，加强应用系统业务权限管理，加大各业务监督检查力度，做好创新业务和创新产品的业务风险评估工作，持续完善对操作风险的管理。（4）通过数据定期备份、加强信息系统和网络安全管理、建立灾难备份系统、制定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加强信息技术项目管理等措施防范信息系统风险。

在声誉风险管理方面，公司的管理措施主要有：（1）从强化投资者教育和风险提示、解决客户问题、确保客户合法权益、提升客户满意度等方面积极服务客户，并妥善处理客户投诉。（2）指定部门负责信息发布和新闻工作的归口管理，及时准确地向公众发布信息，主动接受舆论监督，为正常的新闻采访活动提供便利和必要保障。（3）建立完善舆情信息监测研判机制，实时关注舆情信息，及时澄清虚假信息或不完整信息。（4）完善突发事件的分级分类处理机制，明确相应的管理权限、职责和报告路径，对可能发生的各类事件进行情景分析，制定预案并开展演练，全面改进、完善突发事件声誉风险控制机制。

在洗钱风险管理方面，公司的管理措施主要有：（1）建立了完整的反洗钱内控机制和组织框架，明确了各部门和员工的反洗钱工作要求。（2）落实客户身份识别的要求，遵循“了解你的客户”的原则，针对具有不同洗钱或者恐怖融资风险特征的客户、业务关系或者交易，采取相应的措施，了解客户及其交易目的和交易性质，了解实际控制客户的自然人和交易的实际受益人。（3）建立了可疑交易监测与报告及名单监控体系，监控异常交易，防止公司被不法分子所利用，切实防范客户开户和交易过程中的洗钱风险。

（十五）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修订后的准则。

2）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调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26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对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为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详见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三、（三十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相关内容。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六、合并范围的变更”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002797 证券简称：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2019-059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以现场和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刘学民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杨维彬董事电话参会，其余董事现场参会，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列明的各项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中期经营报告》

表决结果：十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十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期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十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上半年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十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公司2019年上半年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基于谨慎性原则，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十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首席信息官的议案》

同意鹏任何江先生为公司首席信息官。因何江先生尚需取得监管部门关于其任职资格的批复，其任期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深圳证监局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十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何江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的相关手续，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监管部门对《公司章程》变更内容的反馈意见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十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并更名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核算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十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十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和损失处理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十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9年9月9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安排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其他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十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备查文件：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件：

何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9月出生。1991-1998年就读于西南大学，获计算机软件学士学位，计算机应用硕士学位。何江先生于1998年参加工作，1998年7月至2003年3月就职于西南证券，曾任营业部电脑部经理；2003年3月至2005年4月就职于上海金信管理研究有限公司，曾任信息技术部技术总监；2005年5月至2014年5月就职于国金证券，曾任金融工程部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7年8月就职于广发证券，曾任信息技术部董事总经理/部门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18年3月就职于华泰证券，任信息技术部首席创新顾问；2018年3月至2019年5月就职于联储证券，任总裁助理、分管信息技术部。2019年6月加入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数据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信息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何江先生尚需取得监管部门关于其任职资格的批复。

截至本公告日，何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797 证券简称：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2019-060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钱龙海监事会主席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7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王佳监事委托杨鸿监事代表参会并行使表决权，孙晶职工代表监事委托屈涵职工代表监事代表参会并行使表决权，钱龙海监事会主席视频参会，其余监事现场参会。会议的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列明的各项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中期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8年度绩效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8年度绩效薪酬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备查文件：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797 证券简称：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2019-062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8月23日，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9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合称“第一创业”）对有关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2019年上半年累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20,754.38万元，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资产名称 | 2019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9,317.57 |
| 其他 | 1,436.81 |
| 合计 | 20,754.38 |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第一创业的影响

第一创业2019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20,754.38万元，减少第一创业本期利润总额20,754.38万元，减少第一创业本期净利润15,565.79万元。以上为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确认。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19年上半年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9,317.57万元，包括对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6,567.47 万元，对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2,750.10万元。

1、融入方以股票“欧浦智网”为质押物，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2019年6月30日，融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9,280.00万元。公司对其质押股权和其他冻结资产预估可回收金额后，将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公司本期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1,813.45万元。

2、融入方以股票“天广中茂”为质押物，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2019年6月30日，融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5,330.00万元。公司对其质押股权和其他冻结资产预估可回收金额后，将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公司本期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366.77万元。

3、融入方以股票“天广中茂”为质押物，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2019年6月30日，融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4,252.00万元。公司对其质押股权和其他冻结资产预估可回收金额后，将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公司本期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787.56万元。

4、融入方以股票“飞马国际”为质押物，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2019年6月30日，融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公司对其质押股权和其他冻结资产预估可回收金额后，将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公司本期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3,231.64万元。

5、融入方以债券“16东辰01”为质押物，在公司办理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2019年6月30日，融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9,086.28万元。公司对其质押债权和其他冻结资产预估可回收金额后，将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公司本期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2,750.10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公司本期对其他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17.94万元；转回部分已计提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资产减值准备749.89万元。本期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9,317.57万元。

（二）其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19年上半年对其他相关业务计提减值准备合计1,436.81万元，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资产名称 | 2019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
|---|---|
| 融出资金 | 30.11 |
| 应收款项 | 696.02 |
| 其他应收款 | -57.54 |
| 其他资产 | 768.22 |
| 合计 | 1,436.81 |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基于谨慎性原则，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797 证券简称：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2019-064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8年度绩效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确认，现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8年度计提并当期确定发放的绩效薪酬披露如下：

| 姓名 | 职务 | 2018年度绩效薪酬当期发放额（税前，万元） |
|---|---|---|
| 王立洲 | 职工代表监事 | 11.77 |
| 孙晶 | 职工代表监事 | 6.68 |
| 屈涵 | 职工代表监事 | 52.00 |

特此公告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797 证券简称：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2019-065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9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9月8日-2019年9月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9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8日15:00-2019年9月9日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9月2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2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28号深圳马哥孛罗好日子酒店7楼夏威夷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19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登载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以下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修订《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9年9月3日（星期二）9:00-11:30，13:00-17: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3、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凭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持股凭证。

（3）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复印件和《会议回执》（详见附件2），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9月3日17:00。

（4）境外股东提交的登记材料为外文文本的，需同时提供中文译本。

4、登记地点：

（1）现场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9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信函送达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9楼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8048，信函请注明“第一创业证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3）传真送达：通过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 “第一创业证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并注明联系电话。公司传真号：0755-23838877。

五、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3。

六、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请在参会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会议登记材料原件，交与会务人员。

2、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提前30分钟到达。

3、会务常设联系人：宋先生

电话：0755-23838868；传真：0755-23838877；邮箱：IR@fcsc.com。

4、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和交通费用自理。

5、网络投票系统异常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件：

1、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回执

3、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1：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股东单位：

委托人身份证号/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份性质（普通股/优先股）：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兹委托上述受托人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9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以下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修订《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附注：

1、请将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方格内打“√”，多打或不打视为弃权。

2、授权委托书通过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法人股东委托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股东委托须由股东亲笔签名。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回执**

| | | | |
|---|---|---|---|
|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 | | |
|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 | | |
|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 | | |
| 股东账户卡号 | | | |
|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 | 是否委托 | |
|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传真 | |
| 备注： | | | |
| 法人股东单位盖章/自然人股东签字：<br>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br>年 月 日 | | | |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会议回执，应于2019年9月3日（星期二）17:00之前现场送达公司或以传真、邮寄等方式送达公司。

3、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回执通过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5、法人股东委托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股东委托须由股东亲笔签名。

附件3：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就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97”，投票简称为“一创投票”。

2、意见表决：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填报 |
|---|---|
| 对候选人A投X1票 | X1票 |
| 对候选人B投X2票 | X2票 |
| 对候选人C投X3票 | X3票 |
| …… | …… |
| 合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应选人数。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9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9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797 证券简称：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2019-063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的要求，公司拟对《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的相关手续，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监管部门对《公司章程》变更内容的反馈意见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 原条款序号、内容 | 拟修订条款序号、内容 | 变更理由 |
|---|---|---|
| 第一条 为维护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 第一条 为维护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 结合本次修订情况，增加《公司章程》制定依据。 |
| 新增 | 第四节 股份管理<br>第三十五条 董事会办公室是公司股份管理事务的办事机构，组织实施股份管理事务相关工作。<br>董事长是公司股份管理事务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协助董事长工作，是公司股份管理事务的直接责任人。 | 《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第十七条 证券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是证券公司股权管理事务的办事机构，组织实施股权管理事务相关工作。<br>证券公司董事长是证券公司股权管理事务的第一责任人。证券公司董事会秘书协助董事长工作，是证券公司股权管理事务的直接责任人。 |
| 新增 | 第三十六条 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或者股份，应当制定工作方案和股东筛选标准等，公司，转让方股东应当事先向意向参与方告知公司股东条件、须履行的程序以及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潜在风险等信息。<br>公司，转让方股东应当对意向参与方做好尽职调查，约定意向参与方不符合条件的，不得与其签订协议，相关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应当约定批准后协议方可生效。 | 《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第十八条 证券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或者股权，应当制定工作方案和股东筛选标准等，证券公司、股权转让方应当事先向意向参与方告知证券公司股东条件、须履行的程序以及证券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潜在风险等信息。<br>证券公司、股权转让方应当对意向参与方做好尽职调查，约定意向参与方不符合条件的后续处理措施，发现不符合条件的，不得与其签订协议，相关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应当约定批准后协议方可生效。 |
| 新增 | 第三十七条 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或者股份过程中，对于可能出现的违反规定或者承诺的行为，公司应当与相关主体事先约定处理措施，明确对责任人的责任追究机制，并配合监管机构调查处理。 | 《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第十九条 证券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或者股权过程中，对于可能出现的违反规定或者承诺的行为，证券公司应当与相关主体事先约定处理措施，明确对责任人的责任追究机制，并配合监管机构调查处理。 |
| 新增 | 第三十八条 公司应当对变更注册资本或者股份期间的风险防范作出安排，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以及客户利益不受损害。<br>依法须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在批准前，公司股东应当按照所持股权比例继续独立行使表决权，股份转让方不得推荐股份受让方相关人员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变相让渡表决权。 | 《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第二十条 证券公司应当对变更注册资本或者股权期间的风险防范作出安排，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以及客户利益不受损害。<br>依法须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在批准前，证券公司股东应当按照所持股权比例继续独立行使表决权，股份转让方不得推荐股份受让方相关人员担任证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变相让渡表决权。 |
| 新增 | 第三十九条 公司股东应当充分了解股东权利和义务，充分知悉公司经营管理状况和潜在风险等信息，投资预期合理，出资意愿真实，并且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 | 《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 证券公司股东应当充分了解股东权利和义务，充分知悉证券公司经营管理状况和潜在风险等信息，投资预期合理，出资意愿真实，并且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 |
| 新增 | 